

关于延长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7 号文”核准，同意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或“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90 亿元（含 90 亿元）的公司债券，可在核准有效期内分期发行¹。

根据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 14:00 至 19: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日债券市场变化较为剧烈，经簿记管理人、主承销商、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2 年 1 月 20 日 19:00 延长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 20:0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¹ 该批文原到期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7 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债券业务安排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募公司债券证监会批复、私募公司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无异议函有效期自 2020 年 2 月 1 日起暂缓计算。根据 2021 年 1 月 11 日《关于调整债券业务安排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证监会批复、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无异议函有效期 2021 年起恢复计算，故该批文到期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7 日，截至本文件出具日，上述批文仍在有效期内。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0日

